

永宁县 2021 年政府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总预算控制数为 40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5.5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预算控制数减少 424.5 万元，减少率为 51.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46 万元，减少率为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200 万元，减少率为 33.33%；公务接待费减少 178.5 万元，减少率为 97.0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永宁县强化预算约束，严格“三公”经费预算编制，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预算，做到只减不增。

二、2021 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自治区财政厅下达永宁县 2020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 205.129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87089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1180409 万元。永宁县实际政府债务余额为 1484688.1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563094.24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921590.90 万元。

永宁县 2020 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规模为 154117.11 万元。其中 2015 年 1 月 1 日后发行的一般债券到期 79959.04 万元，2015 年 1 月 1 日后发行的专项债券到期 74158.07 万元。

根据永宁县的财政收入情况，申请自治区财政厅发行 2020 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154117 万元。

永宁县 2020 年未举借新的政府债务。

三、2021 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上级对我县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14336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0821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5565 万元，提前下达公共财政专项资金 627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701 万元。

公共财政专项资金分地区：自治区专项转移支付 5273 万元、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1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分地区：自治区专项转移支付 589 万元、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112 万元。

公共财政专项资金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0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3482 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5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万元、其他支出 611 万元。

四、永宁县 2021 年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县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将绩效管理涵盖所有财政资金，在扩大绩效管理范围，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业务培训指导等方面逐步提高加强，建立财政综合绩效评价体系，推动绩效管理水平整体提升。

（一）扩大绩效管理范围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县将在以后年度中进一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探索实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目标管理，逐步实施整体支出评价。

（二）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整改、激励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开，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用作用。

（三）加强培训指导

组织一些学习、讲座等，加大对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绩效评价的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永宁县 2021 年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无数据。

六、名词解释

1. 政府预算：是指经法定程序由国家权力机关批准的年度财政收支计划，按照现代财政管理的要求，以政府工作报告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国有资产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取得的政府性收入，都应纳入政府预算体系进行管理，并按照各自功能和定位，科学设置政府预算的组成内容。

2.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国家以国有资产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障支出的收支预算。

6. “营改增”是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简称。是指以前缴纳营业税税项目改成缴纳增值税，增值税只对产品或者服务的增值部分纳税，减少了重复纳税的环节。

7. 预决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8. 财政转移支付：一般来说，财政转移支付主要是指各级政府之间为解决财政失衡而通过一定的形式和途径转移财政资金的活动，是用以补充公共物品而提供的一种无偿支

出，是政府财政资金的单方面的无偿转移，体现的是非市场性的分配关系。是财政二级分配的一种手段。财政转移支付包括中央对地方的转移支付和地方上级政府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支付，以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为主体，还有专项转移支付，用于办理特定事项。